

國立中山大學環境工程研究所
博士班研究生申請學位考試資格審核表 (1111017)

學號：_____ 姓名：_____ 申請日期：_____

入學年月：_____ (適用_____學年度規定)

博士論文題目：

中文：

英文：

指導教授：_____

一、修習課程

審查項目	審查結果	備註
1.書報討論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	修滿三學年
2.專業英文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	
3.先修課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	
4.修課學分數：本所_____ 所外_____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	修滿至少本所課程18學分(選讀博需24學分)，所外課程6學分。
5.至少1門分析(實驗)課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	
6.實驗室安全衛生研習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	
7.學術研究倫理教育研習課程 (自104學年度起入學適用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	

審核人：_____

二、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核 通過，日期：_____

未通過

三、研究成果報告 通過，日期：_____

(自108學年度起入學適用)

未通過

四、畢業論文預講 通過，日期：_____

(自106學年度起入學適用)

未通過

五、赴國外進行交流規定(110學年度入學本國籍學生適用)

符合

(1)申請至國外學術或企業機構交換/研修(3個月以上)。

- (2)完成系所學位學程規劃之學生(學期/暑期)國外研修課程或計畫(3個月以上)。
- (3)取得本校合作之境外大學雙聯學位。
- (4)若因其他因素無法長期出國交流者，須參與國外國際研討會二次，且親自到場口頭發表(不得與論文發表規定第四條之國際研討會重複)。此規定經專案簽准後方得採用。

□ 不符合，理由如下：

六、論文發表

□ 符合

- (1)SCI收錄之期刊論文二篇。
- (2)SCI收錄之期刊論文一篇及EI收錄之期刊論文一篇。
- (3)SCI收錄之期刊論文一篇及國內環境科學/工程相關學刊論文二篇。
- (4)SCI收錄之期刊論文一篇及與博士論文相關之國際研討會論文二篇，且博士生須親自到場口頭發表(須檢附:本所在職資格認定申請及審查通過證明、研討會論文二篇、研討會現場發表照片、護照出入境影本)。

□ 不符合，理由如下：

教學及課程委員：_____ 所 長：_____
